

赣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签发人：李俊锐

赣市文广旅提字〔2024〕12号

〔A〕

〔同意对外公开〕

关于市政协六届四次会议第 0005 号提案的 办理意见

尊敬的叶华昌委员：

您提出《关于赣南客家文化传承与保护的建议》已收悉，针对您提出的几点建议，我局高度重视，结合相关单位会办意见，现答复如下：

一、多措并举，助推客家围屋焕发新活力

一是积极争取政策资金。出台《客家文化（赣南）生态保护实验区管理办法》《赣南客家围屋保护条例》等系列文件和法规，将客家文化保护传承专项经费列入财政预算，2017年至今累计投入建设资金 70 亿余元，市级每年配套资金 600 万元，各县（市、区）每年投入配套资金不低于 20 万元，实现人力物力全面保障。向上争取资金 3948 万元，实施了龙南西昌围屋抢救性维修、寻

乌古柏故居（司马第炮楼围屋）修缮、龙南乌石围维修工程等12个围屋保护项目，切实加大围屋保护修缮力度。二是创新保护模式。指导龙南市与人保财险赣州市分公司签订全省首单客家围屋保险协议，为60处客家围屋文物保护单位提供1.93亿元风险保障，缓解文物修复压力。三是加强隐患整治。推进文物火灾隐患整治和消防能力提升三年行动，加强私有产权围屋安全责任人的教育引导。四是加强以案促改。通过公益诉讼办案，示范带动了龙南客家围屋整改维修保护。2020年12月，最高检察院将龙南围屋公益诉讼案列入全国10起文物和文化遗产保护公益诉讼典型案例。五是发展“围屋+文化旅游”。以围屋为中心，打造生态旅游景区，3处以围屋为核心内容的龙南关西围屋群、安远东生围屋群、全南雅溪围屋群现已成为国家4A旅游景区。龙南市整合岗上围屋群20座围屋，建设了“世界客家第一村”景区，并列入第32届世客会参观点或有关活动举办点。

二、薪火相传，形成客家人才培养梯队

一是创新培养模式。实施“赣南采茶戏传承振兴工程”，由政府出资，联合赣州高等师范专科学校每年定向培养赣南采茶戏专业学生，近五年累计定向培养赣南采茶戏各类人才157名；与赣州广播电视大学合作开办赣南采茶戏司鼓、身段等各艺术门类培训，近年来累计完成900名人次学员培训。二是融入国民教育。

分三集详细记录了定南酸酒鸭、南康荷包胙等客家非遗美食；组织开展“非遗保护看赣南”“世界客家摇篮赣州行”等2轮网络主题宣传活动，来自人民网、新华网等中央、省、市及粤港澳大湾区的50余家主流媒体深入赣州，聚焦客家文化创新成果，刊发稿件200余篇，赣南客家非遗成为了媒体跟踪的热点和全社会关注的焦点，赣州“客家摇篮”城市形象进一步提升。三是通过打造客家文化产品，带动当地经济发展，助力乡村振兴。龙南市围绕“非遗+旅游”主题打造的双子围民宿小镇，引入客家织带、陶艺、酿酒、竹编等非遗技艺展示，成为了粤港澳大湾区游客的首选之地；全南县利用人类非遗代表作名录——赣南客家擂茶制作技艺，推出“擂茶冲浪鱼”“擂茶月饼”等客家非遗产品34项，年销售额超5000万元。

尽管在客家文化保护方面我们取得了一定的工作成效，但还存在部分县（市、区）建设资金保障不到位、个别客家非遗项目转化经济效益不高、传承队伍青黄不接等问题，下一步，我局将充分吸纳叶委员的建议，将客家文化保护区建设工作融入乡村振兴、赣南等原中央苏区振兴发展等重大战略和长征国家文化公园等重点项目，研究编制《客家文化（赣南）生态保护区三年建设规划》；以中国传统村落文化生态修复工程为抓手，将非遗及其孕育发展的客家文化生态环境进行整体保护，鼓励各县（市、区）建设非遗特色村镇、街区；结合传统节日、“文化和自然遗产日”开展保护区建设成果展示展演等活动；将非遗融入国民教育，加

强与研究机构、高等院校和企业合作，增强保护区专业研究力量和传承人员梯队培养；推进保护区标识标牌体系建设，增强保护区在民众中的可见度和影响力，不断深化赣南客家文化传承与保护工作，让客家文化绽放更加迷人的光彩。

附件：关于印发《客家文化（赣南）生态保护区 2024 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感谢您对文旅事业的关心和支持！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选任联工委、市政府督查室

联系人及电话：彭惠，13766397606

